公司代码:601098　　公司简称:中南传媒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龚曙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丽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清学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282,144,875.24	20,260,064,284.88	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06,911,850.38	13,475,696,835.78	-1.2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759,125.51	-30,724,851.70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374,104,850.85	6,109,111,413.55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8,260,627.84	869,483,641.03	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3,938,814.38	826,837,356.17	6.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3	6.56	增加0.2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8	6.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8	6.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240.19	-531.0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66,389.38	38,159,81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77,596.82	4,456,144.6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4,830.82	543,564.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85,643.13	4,364,157.46	依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3]103号文件规定,广西报业传媒期规但广告服务报酬的计费标准的3%缴纳文化事业建设费,公司依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数额缴纳,差额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10,316.12	-3,238,986.05	
所得税影响额	-847,668.01	-4,930,738.94	
合计	13,121,230.52	34,321,813.46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号),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对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期刊,中小学的学生课本,专为老年人出版发行的报纸和期刊,在出版环节执行增值税100%先征后退的政策;对除此之外的各类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在出版环节执行增值税先征后退50%的政策。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3号)对该政策已延续至2020年12月31日。另外,依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预计上述政策在以后年度将会持续执行,所以未将依据上述优惠政策退回的增值税32,357,062.92元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6,25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3,789,306	61.46	0	无		国家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7,557,565	8.22	0	无		未知
湖南盛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8,094,174	3.23	0	无		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9,568,659	2.76	0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35,999,406	2.00	0	无		未知
香港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22,301,892	1.24	0	无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507,000	0.97	0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6,664,346	0.93	0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77,004	0.80	0	无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93,532	0.69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3,789,306	人民币普通股	1,103,789,30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7,557,565	人民币普通股	147,557,565
湖南盛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8,094,174	人民币普通股	58,094,174
中信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9,568,659	人民币普通股	49,568,65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35,999,406	人民币普通股	35,999,406
香港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22,301,892	人民币普通股	22,301,89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50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07,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6,664,346	人民币普通股	16,664,34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77,004	人民币普通股	14,377,00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93,532	人民币普通股	12,393,5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湖南盛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4,303,105.46	0.00	不适用	系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调整的影响
应收票据	2,745,563.30	24,200,598.07	-88.65	系银行承兑票据到期收款所致
应收账款	1,685,365,153.95	1,277,208,714.82	31.96	系报告期内秋季教辅季节性销售,以及招投标项目货款未到回款期所致
预付账款	324,483,358.24	211,358,766.17	53.52	主要系报告期为完成中标项目增加预付款所致
存货	1,979,544,189.82	1,416,239,762.28	39.77	主要系报告期发行环节秋季教辅季节性的正常备货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756,578.38	138,120,847.41	-38.64	主要系债权投资和委托贷款到期收回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68,063,987.02	1,678,971,785.42	-48.30	系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调整的影响
债权投资	296,555,737.77	0.00	不适用	系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调整的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207,400,619.52	-100.00	系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调整的影响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156,451,465.79	-100.00	系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调整的影响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0,765,397.52	0.00	不适用	系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调整的影响
在建工程	75,267,303.51	18,896,119.29	298.32	主要系新华书店仓库、门店改造投入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999,998,591.58	619,495,986.37	61.42	主要系购置马栏山产业园土地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347,888.25	76,196,478.01	52.69	主要系委托贷款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882,780,155.33	475,351,419.43	85.71	主要系发行环节预收教育期刊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51,075,922.58	587,054,400.28	-40.20	主要系支付上年度绩效工资所致
长期应付款	166,646,709.66	82,721,309.66	101.46	主要系收到马栏山产业园和出版聚合项目的国有资本预算金所致

(二)利润表相关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其他收益	70,403,675.91	108,850,186.56	-35.32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出版环节增值税退税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57,651,777.31	0.00	不适用	系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表项目调整的影响
资产处置收益	164,078.70	8,094,256.28	-98.18	主要系报告期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308,520.03	1,093,944.56	202.44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违约金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729,425.74	4,119,872.16	-33.75	主要系报告期对外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759,125.51	-30,724,851.7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贷款回收力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财务公司吸收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232,291.54	231,826,975.51	-331.31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马栏山产业园土地购置款及财务公司增加债权投资共同影响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龚曙光
日期	2019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2019-032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前三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新闻出版》的相关规定,现将2019年前三季度一般图书出版业务相关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码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去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去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去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去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一般图书出版业务	64,039.41	79,324.83	23.87	28,724.23	32,016.41	11.46	16,135.91	18,687.70	15.81	43.82	41.63	减少2.19个百分点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3126　　公司简称:中材节能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2.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2.3 公司负责人张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二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2.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5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24,307,688.53	3,346,418,994.41	1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1,762,566.65	1,667,123,209.06	1.4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2,714.51	135,081,285.77	-89.44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51,249,950.38	1,291,063,808.21	2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140,324.23	91,854,996.50	-2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324,226.77	85,983,032.72	-3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8	5.69	减少1.7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00	0.1505	-26.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00	0.1505	-26.91

1.2019年1-9月,营业收入为1,551,249,950.38元,较去年同期同比增加20.15%。主要因为本期锅炉设备销售较上年同期增加,确认收入增加。

2.2019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140,324.2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9,324,226.77元,分别较去年同期下降26.91%、31.00%。主要因为本期人工成本增加、质保金冲回减少、研发材料投入及技术服务费增加。

3.2019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262,714.5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9.44%。主要因为本期按照合同规定的工程进度所收到的现金流入减少;同时在手合同大幅增加,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出增加;人工成本费用、研发费用支出增加使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316.60	-1,762.25	处置固定资产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29,933.89	13,734,236.63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4,935.93	-1,607,439.19	其他营业外收支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10,316.12	-3,238,986.05	
所得税影响额	686,382.01	-1,069,951.81	
合计	2,930,360.45	7,816,097.46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7,56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309,275,798	50.66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30,463,950	4.99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26,076,103	4.27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国建融创投资有限公司	8,771,000	1.44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34,044	0.6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98,800	0.39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82,900	0.32	0	无	0	其他
朱斌	1,934,00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710,000	0.28	0	无	0	其他
岳伟	1,540,300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309,275,798	人民币普通股	309,275,798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30,463,950	人民币普通股	30,463,95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26,076,103	人民币普通股	26,076,103
北京国建融创投资有限公司	8,7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71,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34,044	人民币普通股	4,134,04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9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8,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2,900
朱斌	1,9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4,000
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0,000
岳伟	1,54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0,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2019年9月30日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国建融创投资有限公司12.06%股权,北京国建融创投资有限公司为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公司。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国建融创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为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因此,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无法确认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7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8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1,551,249,950.3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0.15%。主要因为本期锅炉设备销售较上年同期增加,确认收入增加。

2.2019年1-9月,公司营业成本为1,222,275,951.47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0.04%。主要因为本期锅炉设备销售较上年同期增加,结转成本增加。

3. 2019年1-9月,公司销售费用为42,903,910.8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1.08%。主要因为本期质保期到期项目较上年同期减少,质保金冲回较上年同期减少。

4.2019年1-9月,公司管理费用为145,005,018.7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6.81%。主要因为母公司、南通锅炉、武汉院本期人工成本同比增长幅度较高。

5. 2019年1-9月,公司研发费用为62,615,778.2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1.13%。主要因为南通锅炉、武汉院本期研发人工成本同比增长较高,南通锅炉研发材料投入及技术服务费增加。

6.2019年1-9月,公司财务费用为-12,789,483.2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8.08%。主要因为受持有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变动和汇率变动影响,本期产生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7.2019年1-9月,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3,327,277.8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0.00%。主要因为本期本公司使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原股票投资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32.73万元。

8.2019年1-9月,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9,233,258.54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5.31%。主要因为本期较上年同期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同比减少较多。

9.2019 年 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140,324.2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9,324,226.77元,分别较去年同期下降26.91%、31.00%。主要因为本期人工成本增加、质保金冲回减少、研发材料投入及技术服务费增加。

10.2019 年 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262,714.5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9.44%。主要因为本期按照合同规定的工程进度所收到的现金流入减少;同时在手合同大幅增加,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出增加;人工成本费用、研发费用支出增加使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11.2019年1-9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118,702.32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3.96%。主要因为本期南通锅炉新增资本支出的现金大幅减少。

12.2019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455,352.79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7.15%。主要因为上年同期取得流动资金借款4,500.00万元,本期无同类借款。

2.9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0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11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奇
日期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26　证券简称:中材节能　公告编号:临2019-028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奇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编制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其中财务部分未经审计),并对外报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19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如下: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相关情况,并审核了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我们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声明》。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从事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更换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列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云浮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所持云浮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中材天山(云浮)水泥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以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编制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云浮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京亚超评报字(2019)第A042号)中记载的云浮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人民币3129.53万元为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对价。股权转让方式为非公开协议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奇、徐卫兵、魏如山、胡也明回避对本议案表决。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如下: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标的经具有相关资质的中介机构审计、评估,交易定价及方式公开、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审查了该事项涉及的相关审批文件,确认了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中国证券监督管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声明》。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标的经具有相关资质的中介机构审计、评估,交易定价及方式公开、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云浮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云浮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徐卫兵女士因退休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同意提名詹艳景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詹艳景女士个人简历:

詹艳景女士,生于1963年1月, 1983年8月,获华中工学院(现华中科技大学)工学学士学位,2005年5月,获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詹女士在财务会计及资本运作方面具有30多年的工作经验。

工作经历:1983年8月至1999年4月,任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河南柴油机厂总经济师、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1999年4月至2005年4月,任北京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计划部经理及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05年4月至2007年12月, 任中国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总会计师;2007年12月至2015年5月,任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2015年5月至2019年8月任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2019年8月至今,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同意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詹艳景女士当选公司董事,并接替原董事徐卫兵女士担任的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经核查董事候选人相关资料, 未发现其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经了解,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及身体状况能够胜任董事的职责要求,本次提名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董事会对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同意提名詹艳景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同意将上述议案列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将上述议案列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于2019年11月14日在天津市北辰区龙洲道1号北辰大厦C座21层2112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具体如下:

(1)《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公司更换董事的议案》。

同意授权董事会秘书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在该通知中应列明会议日期、时间、地点和将审议的议案等。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26　证券简称:中材节能　公告编号:临2019-029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人员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 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19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同意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列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 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云浮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所持云浮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中材天山(云浮)水泥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以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编制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云浮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京亚超评报字(2019)第A042号)中记载的云浮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人民币3129.53万元为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对价。股权转让方式为非公开协议转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26　证券简称:中材节